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 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》, 同意公司(含子公司及孙公司)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20,000万元人 民币的融资, 业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银行承兑办理、保函办理、流贷及专项贷款 办理等。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本次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因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(含子公司及孙公司)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 资,融资总额不超过 20,000 万元人民币,主要用于公司(含子公司及孙公司) 业务拓展、业务转型及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。业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银 行承兑办理、保函办理、流贷及专项贷款办理等。公司(含子公司及孙公司)向 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,可以用公司(含子公司及孙公司)合法拥有的财产 (包含但不限于白有土地使用权、房屋建筑物、定期存单等) 作为抵押物为该笔 融资或授信提供担保,也可以不提供担保,最终融资或授信额度以公司(含子公 司及孙公司)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- 2、授权公司总裁(子公司或孙公司总经理)签署与上述融资事项相关的协 议及法律文件:单笔超过公司净资产10%以上的融资事项,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。
- 3、本次申请融资的授权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,有 效期一年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

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本次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